

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附加旅行期间医疗费用保险费率表

(注册编号: C00009632522019071104202)

(备案编号: (都邦财险)(备-医疗保险)【2020】(附) 016号)

一、基准保费

(一) 单次旅行的基准保费

保险金额 (单位: 万元)	基准保费 (单位: 元)
1	1.5
2	2.0
3	2.4
5	3.3
10	5.4
20	8.2
40	10.3
80	14.5

如果保险金额介于上述相邻比例之间, 采用线性插值法计算基准保费; 当保险金额高于80万元时, 保险金额每增加10万元, 基准保费增加0.8元。

(二) 年度多次旅行基准保费: 为单人单次旅行保费的15倍。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(一) 承保条件系数

1、保险期间系数

(1) 单次旅行

保险期间	调整系数
1天	0.5
2-3天	0.8
4-7天	1
8-15天	1.7
16-30天	2.5
31-60天	4
61-90天	6
91-180天	9

(2) 多次旅行

保险期间	调整系数
1个月	0.25
2个月	0.35
3个月	0.55
4个月	0.65
5个月	0.72
6个月	0.76
7个月	0.8

8 个月	0.84
9 个月	0.88
10 个月	0.92
11 个月	0.96
12 个月	1

2、社会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保障系数

是否享有社会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保障	调整系数
享有	0.8
未享有	1.0

3、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单位：元）	调整系数
[0, 100)	0.9-1.0
[100, 300)	0.8-0.9
300 及以上	0.7-0.8

4、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调整系数
100%	1.00
95%	0.96
90%	0.91
85%	0.86
80%	0.81
75%	0.76
70%	0.71
65%	0.66
60%	0.61
55%	0.56
50%及以下	0.51

5、旅行目的地系数

根据被保险人在境内或境外旅行的情况，设置调整系数。境外旅行的发生率高于境内旅行，费率可适当上浮。

旅行目的地	调整系数
境内	0.8-1.0
入境	1.0-1.2
出境	1.2-1.5

注：各项承保条件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。

（二）风险调整系数

1、预期/经验赔付率系数

预期/经验赔付率	调整系数
(0%, 20%]	0.70-0.82
(20%, 40%]	0.82-0.94
(40%, 60%]	0.94-1.06
(60%, 80%]	1.06-1.18
80%以上	1.18-1.30

2、销售渠道系数

销售渠道	调整系数
自营渠道	0.7-1.0
第三方渠道	1.0-1.3

注：各项风险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；个体风险的年基准保费可依据以上风险调整系数上下浮动，但每项风险调整系数的浮动不应超过上表的规定范围，总体浮动范围不超过30%。

三、保险费计算

保险费=基准保费×各项费率调整系数的乘积